**2019年度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

⑴贯彻党和国家有关文化艺术、体育、旅游、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版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民族宗教、文化艺术、体育、旅游、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版权事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推进全县民族宗教、文艺、体育、旅游、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版权领域体制机制创新。

　　⑵推进文体旅游广电新闻出版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统筹安排全县文化、文物、体育、旅游、广电、新闻出版事业经费，指导全县重点文化体育旅游广电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体育广电设施建设。

　　⑶拟订全县文体旅游广电新闻出版产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全县文体旅游广电新闻出版产业发展，推进对外文体旅游广电新闻出版产业交流与合作。

　 ⑷指导全县文化艺术创作与生产，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活动，重点扶植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文化艺术品种和特色文艺院团，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

　　⑸指导、管理全县文化艺术和体育事业，指导、管理全县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站）、体育馆事业和基层文化体育建设；指导非公有性文化体育机构和文化艺术类、体育类社会组织的业务工作。

　　⑹指导全县社会文化艺术教育，推进文化科技信息建设，组织全县文化艺术理论研究。

⑺管理全县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⑻负责全县文化经营场所的审批、监管工作，指导、协调全县动漫、游戏、体育产业发展等二十九项职能。

**2、机构设置**

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属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机关行政编制11个、事业编制4个；下设二级机构四个：老年人体育协会编制3个、少年儿童业余体育运动学校编制4个、体育馆编制7个、民研所编制5个。全局现有在职人员40人、退休人员35人、提前退休人员4人。

2019年我局决算收入2642.51万元，支出2647.05万元，上年结余496.22万元，年末结余491.68万元。年末固定资产182.44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60.5万元、专用设备10.55万元、通用设备104.55万元、家具用具6.84万元，公务用车1辆，为公车平台委托管理车辆。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状况

**（一）2019年部门决算收支完成情况。**

1、收入：2642.51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04.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7.6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496.22万元。

2、支出：2647.05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1467.53万元，项目支出1179.52万元。

3、年终结余491.683万元。

**（二）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19年项目支出投入1179.52万元，年初预算数1427.3万元。主要项目支出是文化覆盖工程项目经费1070.0995万元、民族民间传统保护经费109.4236万元。

**(三)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专项资金使用过程中，我局为切实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制定了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资金拨付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

**（四）资金绩效自评情况**

从整体上看，2019 年我局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严格执行政府的各项制度；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

一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不断加大的经济下行压力的艰巨繁重的发展改革任务，全局干部职工主动适应新常态，妥善应对多重挑战，圆满完成了年度主要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做出了积极贡献。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发现还存在以下方面问题：由于年初财政预算公用经费资金不足，部分支出不能足额编制，如：基本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和差旅费等。年初安排的人头经费开支远远不够，导致部分支出开支较年初预算金额超支。

四、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的措施与建议

1、规范财务管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2、加强学习和培训、定期开展新制度、新法规学习、培训。

3、加强预算的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加强全局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严格控制，尽力避免超预算开支的情况，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控性。